

证券代码：688193

证券简称：仁度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5-041

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出席董事占应出席人数的 100%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三季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董事会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、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规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相关职权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不再施行。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

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、董事会结构调整以及取消监事会等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、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修订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该部分修订的内部管理制度亦围绕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最新规定，符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。关于本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：

1）关于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）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）关于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）关于修订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5) 关于修订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6) 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7) 关于修订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8) 关于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9) 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) 关于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) 关于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

票、弃权为0票。

12) 关于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13) 关于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4) 关于修订《内部审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15) 关于新增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7票，占出席会议董事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%；反对0票、弃权为0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、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同意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列明的责任保险方案，为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10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为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同意以公司总股本 40,069,870 股，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,291,428 股后的股本 38,778,44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5 元（含税）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,816,766.30 元（含税）。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程序、会议议题及召集方式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（尤其是中小股东）利益的情形；本次提请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1 日